

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

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，番禺区司法局在区委、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、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，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，认真贯彻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党中央、省委、市委和区委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，扎实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积极营造规范、透明、高效的政务环境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方面。紧密结合司法行政工作职能职责，主动公开组织机构、部门文件、行政执法、工作动态、办事指南、财政预决算等栏目文件。2024 年，通过政府门户网站累计发布政务动态信息 165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方面。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规范，依法依规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畅通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公开渠道，加强与申请人的沟通对接，强化部门协调联动，提升办理质量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。全年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7 件，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9 件（含上年结转 2 件）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。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，严格落实信息公开“三审三校”制度。强化主体责任，明确日常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由局办公室牵头，各科室、司法所按照各自职能分工落实责任。严格审核程序，一般事项报局分管领导审批、重大事项报主要领导审批，经审批同意后再行发布。全年所公开内容不存在安全、泄密事故和严重表述错误问题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方面。全面加强我局政府门户网站维护和网站信息安全管理，切实按要求做好信息公开、栏目更新等工作。利用集约化平台系统错敏字提示功能，提交稿件时发现错敏字提醒及时核实并修改，杜绝各种错误表述，确保发布信息内容安全、完整、准确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方面。贯彻执行《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信息工作制度》，制定《2024 年区司法局部门信息报送工作计划》，及时转发传达上级每月宣传要点，明确信息报送工作要求，不断提升信息报送的质量和水平。发挥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统筹作用，强化信息报送工作的监督和考核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7	0	0	0	0	0	7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2	0	0	0	0	0	2
三、	（一）予以公开	2	0	0	0	0	0	2
本年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3	0	0	0	0	0	3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度 办 理 结 果	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1	0	0	0	0	0	1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1	0	0	0	0	0	1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1	0	0	0	0	0	1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	0	0	0	0	0	1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	0	0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	其他处理	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
	(七) 总计		9	0	0	0	0	9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1	0	0	1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4 年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效，但仍存在一些不足，主要表现在：一是主动公开的时效性有待进一步提高；二是信息公开的渠道还不够丰富；三是政策解读形式不够多样化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多措并举，持续改进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及时发布和更新政府信息，将主动公开的文件及时向公众发布，增强主动公开的时效性；结合司法行政工作实际，进一步完善公开内容，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、标准化水平；创新政策解读方式方法，采取视频、漫画等形式解读最新政策，提升政策解读及回应的可读性、关注度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4 年我局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

番禺区司法局

2025 年 1 月 7 日